

证券代码：301177

证券简称：迪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迪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迪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4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迪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76,368,8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232,565,955.37元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43,802,844.63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0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1）验字61403707_H01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增设了子公司深圳唯爱智云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戴瑞前海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迪阿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8110301012400598821	渠道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633763005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平安银行深圳五洲支行	15877520131435	钻石珠宝研发创意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482800050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753675295466	超募资金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21160110888	超募资金及发行费
	平安银行深圳五洲支行	15906520131496	超募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634062065	超募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苑支行	79320078801400002243	超募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8110301012700602581	超募资金
深圳唯爱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634141056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深圳戴瑞前海商业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五洲支行	15831428480029	钻石珠宝研发创意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1、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注销前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余额 (元)
迪阿股份 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深 圳分行	622482800050	补充营运 资金项目	553,564.16

2、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553,564.1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元人民币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迪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